

证券代码：834342

证券简称：慧云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的补发声明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重大诉讼进展公告的补发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经事后审查发现公告内容存在错漏，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更正前：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未能及时披露上述事项，公司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及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更正后：

由于公司法律事务人员未能及时将诉讼材料交给信息披露负责人，沟通不及时，导致未能及时对涉及诉讼情况进行披露，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在知悉事件进展后认为有必要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及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更正外，无其它变动。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的补发声明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103）。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 日